

江苏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关于征集江苏省技能人才评价技术资源 2023 年重点开发项目的函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和《江苏省技能人才评价技术资源快速响应机制（2021 年-2025 年）工作方案》有关精神，进一步缓解重点行业、新职业、新工种开展技能人才评价面临的技术资源“短缺”问题，努力使技能人才评价工作与新发展阶段相匹配，现公开征集江苏省技能人才评价技术资源 2023 年重点开发项目。现将具体事项函告如下：

一、征集方向：

- （一）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点产业对高技能人才的需求；
- （二）围绕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
- （三）围绕乡村振兴战略；
- （四）围绕我省重点产业链、数字产业；
- （五）高技能人才需求大但是技术资源缺乏的职业工种；
- （六）“十四五”期间江苏省技能人才评价紧缺技术资

源方向（附件1）；

（七）围绕新业态、新技术和劳务品牌、地方特色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项目等，开发专项职业能力考核项目。

二、征集时间

2022年11月18日起至2022年12月16日止。

三、申报方式

申报单位填写《江苏省技能人才评价技术资源2023年重点开发项目申报表》（附件2），并加盖公章报送至江苏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技术服务科（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49号江苏机械大厦2710室）。

四、选用办法

技术服务科对申报材料初审后报领导研究最终确定，在20个工作日内向申报单位（电话）反馈是否列入正式开发或修订项目。

五、有关要求

- （一）申请单位要具备专职技术资源开发工作人员；
- （二）申请单位要有充足的专项经费保障；
- （三）申请单位要具备稳定的专家队伍；
- （四）申请单位要建立切实有效的技术资源开发管理机制。

六、联系方式

技术服务科联系人：胡珉、孔牧楠

联系电话：025-83271775

- 附件：1. “十四五”期间江苏省技能人才评价紧缺技术资源方向
2. 江苏省技能人才评价技术资源 2023 年重点开发项目申报表及填表说明

江苏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2022 年 11 月 18 日



附件 1

“十四五”期间江苏省技能人才评价紧缺技术资源方向

序号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职业类别
1	电力生产和供应业	电力供应服务人员
2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服务人员、仓储人员
3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	互联网营销师、在线学习服务师
4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信息通信业务人员、信息通信网络维护人员、信息通信网络运行管理人员、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人员
5	纺织业	纤维预处理人员、纺纱人员、织造人员、针织人员、非织造布制造人员、印染人员
6	纺织服装服饰业	专业化设计服务人员、纺织品和服装剪裁缝纫人员、鞋帽制作人员
7	医药制造业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人员、中药饮片加工人员、药物制剂人员、兽用药品制造人员、生 物药品制造人员
8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电子元件制造人员、电子器件制造人员、计算机制造人员、电子设备装配调试人员
9	铁路运输业	轨道交通运输服务人员
10	道路运输业	道路运输服务人员
11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化工产品生产通用工艺人员、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人员、化学肥料生产人员、农药生产人

		员、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人员、合成树脂生产人员、合成橡胶生产人员、专用化学产品生产人员、日用化学产品生产人员
12	化学纤维制造业	化学纤维原料制造人员、化学纤维纺丝及后处理人员
13	金属制品业	五金制品制作装配人员
14	通用设备制造业	机械冷加工人员、机械热加工人员、机械表面处理加工人员、工装工具制造加工人员、通用基础件装备制造人员、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人员、金属加工机械制造人员、物料搬运设备制造人员、泵压缩机阀门及类似机械制造人员、烘炉水处理衡器设备制造人员、运设备制造人员、文化办公机械制造人员
15	专用设备制造业	采矿建筑专用设备制造人员、印刷生产专用设备制造人员、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人员、电子专用设备装备制造调试人员、农业机械制造人员、医疗器械制品和康复辅助具生产人员
16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电机制造人员、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人员、电线电缆光纤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人员、电池制造人员、家用电器器具制造人员、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人员、照明器具制造人员、电气型号设备装置制造人员
17	酒制造业	酒制造人员
18	建筑安装业	建筑安装施工人员
19	房屋建筑业	房屋建筑施工人员
20	土木工程建筑业	土木工程建筑施工人员
21	邮政业	邮政和快递服务人员
22	居民服务业	行政业务办理人员、生活照料服务人员、健康服务人员

江苏省技能人才评价技术资源

2023 年重点开发项目申报表

开发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简介			
申报理由			
开发周期			
开发团队成员及分工			
开发经费			
知识产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一、“开发项目名称”一栏请填写职业（工种）名称+行业评价规范或职业（工种）名称+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题库（级别）。凡是职业标准中进行工种或方向划分的职业，请按照工种或方向填写，如“车工（数控车工）行业评价规范”、“车工（数控车工）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题库（五级、四级、三级）”。未划分工种或方向的职业，请按照职业填写。具体请参阅新版国家职业分类大典、人社部后续发布的职业信息和国家职业技能标准。

二、“申报单位简介”一栏请填写基本情况（包括单位性质、法人登记信息、相关资质）、行业地位（包括所处行业类别、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认可度）、综合实力（包括场地设施设备条件、技术技能人才条件）、相关业绩（包括所参与职业教育、技工教育、职业培训、人才评价等相关工作的经历与成绩）。

三、“申报理由”一栏请填写申请技术资源开发的原因、本单位承担开发任务的优势、具体保障措施。

四、“开发周期”一栏，技术资源开发类型为评价标准的，请填写：立项后3个月，技术资源开发类型为评价题库的，请填写：立项后6个月。

五、“开发团队成员及分工”一栏请填写开发专家基本情况（包括：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联系方式等），开发任务分工（具体到每个专家），每个项目开发团队成员原则上不超过5人，开发专家要具备副高以上职称或技师以上技能等级。

六、“开发经费”一栏请按固定格式填写：“本单位自筹。金额 元”，经费数额务必据实填写。

七、“知识产权”一栏请按固定格式填写：该技术资源开发成果经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验收合格后将与江苏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共享知识产权，无偿用于全省技能人才评价工作，本单位对此无异议。